

稻熱病防治藥劑及防治時期：如下表或參考植物保護手冊任選 1 種藥劑防治

藥劑名稱	稀釋倍數	施藥方法	注意事項
40% 甲基多保淨水懸劑	1,000	葉稻熱病發生時開始施藥，10 天後再施藥 1 次。	收割前 21 天停止施藥。
20% 芬諾尼水懸劑	1,500	葉稻熱病發生時開始施藥，10 天後再施藥 1 次。	收割前 21 天停止施藥。
5% 嘉賜黴素可濕性粉劑	3,000	發生初期施藥 1 次，隔 7 天再行施第 2 次，共計施藥 2 次。	採收前 14 天停止施藥。
33% 克熱賜圃可濕性粉劑	1,500	葉稻熱病發生時開始施藥，10 天後再施藥 1 次。	收割前 21 天停止施藥。
20% 嘉賜三賽唑可濕性粉劑	1,500	葉稻熱病初發病時施藥 1 次，隔 10 天再施藥 1 次。	收割前 21 天停止施藥。
50% 富米熱斯可濕性粉劑	1,000	葉稻熱病發病初期施藥一次，7~10 天後再施藥一次。	收割前 7 天停止施藥。
54% 保米熱斯可濕性粉劑	1,500	葉稻熱病發病初期施藥 1 次，7~10 天後再施藥 1 次。	收割前 7 天停止施藥。
50% 護粒三賽唑可濕性粉劑	1,500	插秧後 35~50 天，田間如有葉稻熱病發生應即施藥 1 次，若經 7 天繼續蔓延時再施藥 1 次。	收割前 15 天停止施藥。
17% 丙基喜樂松粒劑	60 公斤 / 公頃	在插秧後 35~40 天及抽穗前 1 星期各施藥 1 次，計 2 次。	撒佈藥劑時，稻田內應保持有 3~5 公分水深。
40% 亞賜圃可濕性粉劑	1,000-1,500	插秧後 35~50 天施藥 1 次，再於抽穗前 7 天左右及齊穗期各施用 1 次。	1. 本藥劑試驗時加展著劑新利農 3000 倍。 2. 收割前 14 天停止施藥。
10% 撲殺培丹粒劑	30 公斤 / 公頃	葉稻熱病發生前(約插秧後 30 天)施藥 1 次，抽穗前 20 天左右施藥 1 次。	1. 收割前 20 天停止施藥。 2. 施藥時稻田保持水深 3~7 公分，維持 4~5 天。
4% 撲殺熱粒劑	30 公斤 / 公頃	葉稻熱病發生前 7~10 天(約插秧後 30 天)施藥 1 次。	藥時稻田內應保持水深 3~7 公分，維持 4~5 天。